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预制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9月27日，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预制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在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召开，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环评单位（烟台雅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灵溪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以及2名专家，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和环保设施验收。

会议期间，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和验收检测单位对项目竣工验收检测情况的汇报，实地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核实了有关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进行了认真核验和充分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辛庄镇228国道与046乡道交叉口东100米，占地面积20000 m²，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年生产混凝土预制给排水管片3650环、管节1100节。工程组成主要包括：生产车间1座4550 m²、产品堆放区9500 m²、水养区800 m²、办公室1座292 m²、宿舍1座439 m²、食堂一座20 m²以及相应的辅助设施等；公用工程包括供水系统和供电系统；环保工程包括：1座洗车平台、1座沉淀池、化粪池、一般固废暂存区以及隔音降噪设施等。主要生产设备为：桁吊3台、空气源1台、空压机1台、数控钢筋调直切断机1台、卷板机1台、钢筋切断机2台、钢筋弯曲机2台、钢筋弯弧机2台、辊道1台、轨道移动式搬运车1台、2位模具横移装置1台、振动台1台、高料斗1台、布料机1台、翻片机1台、检漏试验台1台、三环拼装台1台、抗弯试验台1台、钢筋笼胎具1台以及配套辅助设备。产品生产工艺为：利用混凝土、钢筋为原材料（不涉及矿山废弃资源），经钢筋笼加工、模具清理、钢筋笼入模、混凝土预拌、浇筑、蒸养、脱模等过程制得产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委托烟台雅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预制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5年2月25日取得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出具的审批意见（招环报告表[2025]10号），项目于2025年3月开工建设，2025年7月建成，环保设施同时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项目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手续（登记编号：91370685MADMBMYFX2001W），建设至建成过程中无环境举报、处罚和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72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占总投资的6.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预制件生产项目内容。项目为临时性工程，待中广核山东招远核电厂一期工程中的招远项目取排水工程（海域部分）配套工程建成后，本验收自动失效。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表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蒸养废水收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用水；项目设置1座洗车平台，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或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专用吸粪车外运用作农肥。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二）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及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采取洒水抑尘、增强设备密闭性等，减少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数控钢筋调直切断机、卷板机、钢筋切断机、钢筋弯曲机、钢筋弯弧机、空压机、振动台、空气源烘干机等，采取低噪音装备、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最大程度降低噪声排放。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为清理及切割废料、不合格产品、钢筋下脚料、沉淀池沉渣，集中收集后回用或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危废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年7月24~25日，由山东灵溪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检测。

1、废水

项目蒸养废水收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用水；项目设置1座洗车平台，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或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专用吸粪车外运用作农肥。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废水未检测。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58\text{mg}/\text{m}^3$ ，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除水泥外的其他建材”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昼间监测最高值为 $56\text{dB}(\text{A})$ ，夜间监测最高值为 $47\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未进行检测，但厂家进行了产生量统计，验收期间未发现违规排放情况。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未分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照环境要素检测结果，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得到了合理处理，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周边500米以内无环境敏感点，项目产生的噪声衰减到敏感点后对敏感点住户无影响；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产生的固体废物均

得到了有效处理，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量小，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组对项目所涉及的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验收组一致认为项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达到了验收合格标准，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管理，加大喷雾抑尘效率，确保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 2、完善危废暂存间室内外标识牌、危废存放分布图、危废产生环节图、危废台账、危废管理制度，液体危废设置防渗接盘，确保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满足危废管理规范要求。
- 3、车辆出厂前必须进行轮胎冲洗，防止将砂石物料带出厂区。

八、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企业代表	赵钰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工程部长	赵钰
检测代表	陈昊	山东灵溪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陈昊
环评代表	刘鹏	烟台雅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刘鹏
专家	刘家弟	山东理工大学	教授	刘家弟
专家	岳乃凤	淄博市化工研究所	高工	岳乃凤

验收小组责任人签字：赵钰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2025年9月27日

